

##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减持预披露的公告

公司董事孟岩先生、牟科向先生、梁元强先生、杨庆女士及翟雄鹰先生，高管张洪文先生、窦天明先生、岳小奇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特别提示：

1、持有本公司股份 1,652,100 股（占本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比例 0.14%）的董事、总裁孟岩先生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412,500 股（占本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比例 0.04%）；

2、持有本公司股份 1,206,8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11%）的董事、副总裁牟科向先生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300,000 股（占本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比例 0.03%）；

3、持有本公司股份 1,15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10%）的安全技术总监岳小奇先生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287,500 股（占本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比例 0.03%）；

4、持有本公司股份 93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08%）的董事翟雄鹰先生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232,500 股（占本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比例 0.02%）；

5、持有本公司股份 93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08%）的董事、财务总监杨庆女士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232,500 股（占本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比例 0.02%）；

6、持有本公司股份 9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08%）的人力资源总监窦天明先生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225,000 股（占本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比例 0.02%）；

7、持有本公司股份 68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06%）的副总裁张洪文先生

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95,000 股（占本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比例 0.01%）；

8、持有本公司股份 38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03%）的董事、副总裁梁元强先生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95,000 股（占本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比例 0.01%）。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雅化集团”）于近日收到董事孟岩先生、牟科向先生、梁元强先生、杨庆女士及翟雄鹰先生，高管张洪文先生、窦天明先生、岳小奇先生提交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 一、减持股份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职务	持有公司总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股数（股）	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的比例
孟岩	副董事长、总裁、实控人一致行动人	1,652,100	0.14%	412,500	0.04%
牟科向	董事、副总裁	1,206,800	0.11%	300,000	0.03%
岳小奇	安全技术总监	1,150,000	0.10%	287,500	0.03%
翟雄鹰	董事	930,000	0.08%	232,500	0.02%
杨庆	董事、财务总监	930,000	0.08%	232,500	0.02%
窦天明	人力资源总监	900,000	0.08%	225,000	0.02%
张洪文	副总裁	680,000	0.06%	95,000	0.01%
梁元强	董事、副总裁	380,000	0.03%	95,000	0.01%
合计		7,828,900	0.68%	1,880,000	0.16%

注：上表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一）减持计划的具体安排

-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 2、股份来源：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经解除限售的股份。

3、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不超过股份 1,880,000 股（占本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比例为 0.16%）。若减持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5、减持期间：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得减持）。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 （二）股东相关承诺与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孟岩先生、牟科向先生、梁元强先生、杨庆女士、翟雄鹰先生、张洪文先生、窦天明先生及岳小奇先生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承诺的情形。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不一致的情况。

##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具有不确定性，本次减持股份的董事及高管人员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具体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减持计划。

2、本次计划减持总股份数量不超过 1,880,000 股，占公司目前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 0.16%。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敦促减持股东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合法、合规地实施减持计划，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相关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9 日